

豐原高商證照、技藝競賽優勝抵免重修學分 公告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抵免學分要點辦理。(詳見註冊組-相關法令)
- 二、抵免對象：取得丙級、乙級證照、技藝競賽優勝之同學。
- 三、抵免科目：限抵免重修科目，抵免科目及學分請參閱附件一(本學期已開始之重修科目無法申請，可以回溯申請未取得學分之科目)
- 四、抵免程序：於9/30前持申請表及證照向各科科主任提出申請，申請表如附件二。



附件一、豐原高商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抵免學分對照表(日間部適用)

一、取得政府機關發給之證照

主辦單位	證照名稱、級別	抵免科目	學分	備註
勞動部 勞動力發展署	會計事務-人工記帳丙級	會計學(一上/一下)	3	
		記帳實務(一上/一下)	1	
	門市服務丙級	門市經營實務(一上/一下)	2	
		收銀台實作(二上)	2	
		門市作業實作(二下)	2	
	會計事務-資訊丙級	會計軟體應用(二上)(二下)	2	
	會計事務-資訊乙級	會計軟體應用(二上/二下)	2	
		會計學(二上/二下)	2	
		會計實習(二上/二下)	1	
		財務報表分析(三上/三下)	4	
	網頁設計丙級	網頁設計(二上/二下)	2	
	網頁設計乙級			
	電腦軟體應用丙級	數位科技概論(一上/一下)	2	
數位科技應用(二上/二下)		2		
辦公室自動化軟體實作(二上/二下)		2		
事務機器與電腦應用概論(二上/二下)		2		
電腦軟體設計丙級	程式語言與設計(一上/一下)	2		
電腦軟體設計乙級				
電腦軟體應用乙級	資料庫應用(三上/三下)	2		
	辦公室自動化軟體實作(二上/二下)	2		
	數位科技概論(一上/一下)	2		
	數位科技應用(二上/二下)	2		
	資訊科技應用(三上/三下)	3		

主辦單位	證照名稱、級別	抵免科目	學分	備註
	烘焙丙級	烘焙實作(三上/三下)	4	
	中餐烹調丙級	食材處理實作(一上)	3	
	食物製備單一級	基礎速食實作(一下/二上)	3	
	美容丙級	美姿美儀導論(二上/二下)	2	
	飲料調製丙級	飲料調製實作(二下)	3	

註：

(1)丙級技術士證照：每張至多採計三學分。

(2)乙級技術士證照：每張至多採計六學分。

(3)前(1)(2)之採計，合計最高六學分。

二、全國性、國際性技藝(能)競賽優勝

技藝競賽職種	抵免科目	學分	備註
會計資訊	會計軟體應用(二上/二下)	2	
	會計學(二上/二下)	2	
	會計實務(二上/二下)	1	
	財務報表分析(三上/三下)	4	
商業簡報	商業概論(一上/一下)	2	
	商業經營實務(三上/三下)	2	
網頁設計	網頁設計(二上/二下)	2	
	多媒體製作與應用	3	
	數位科技應用(二下)	(下)2	
程式設計	程式語言與設計(一上/一下)	2	
文書處理	數位科技概論(一上/一下)	2	
	數位科技應用(二上)	(上)2	
	辦公室自動化軟體實作(二上/二下)	2	
職場英文	外語簡報實務(二上/二下)	2	
	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(一上/一下)	2	
	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(二上/二下)	2	
	英文商業書信寫作(三上)	2	

註：政府機關主辦之全國性技藝(能)競賽優勝以上，至多採計三學分。

附件二、臺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校外學習成就
學分抵免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	班級	科 年 班
		學號	
校外學習成就 名稱		證書字號或證照 號碼	
		取得日期	
抵免科目		學分數	
		修課學年度	
		修課學期	
<p>校外學習成就項目影本黏貼處</p>			
導師	科主任	就業組/實習組	實習主任
	<small>核對抵免學分對照表</small>	<small>查驗證照並登載證號</small>	
註冊組	教務主任	校長	

註：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正本至科主任驗證，驗證後發還。